

天津华电军粮城六期 650MW 燃气+350MW 燃
煤热电联产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建设单位：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1 年 11 月 4 日



天津华电军粮城六期 650MW 燃气+350MW 燃煤热电联产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一）设计简况

本项目于 2016 年 11 月由东北电力设计院编制完成《天津华电军粮城电厂六期 350MW 燃煤机组初步设计》，于 2017 年 6 月由东北电力设计院编制完成《天津华电军粮城电厂六期 650MW 燃气机组初步设计》，其中包含了对针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篇章，环境保护篇章内对本项目的环保设施进展情况行了初步设计要求，包括环保设施的投资概算及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相关措施，环保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相关规定。

（二）施工简况

本项目于 2017 年 9 月开工建设，施工期间严格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包含在施工合同内，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是得到了保证，未出现拖延情况。

（三）验收简况

本项目委托天津市圣奥环境监测中心于 2019 年 7 月编制完成《天津华电军粮城六期 650MW 燃气+350MW 燃煤热电联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技术方案》，于 2021 年 10 月整体竣工。根据本项目实际建设进度，多次进场

验收监测，2020 年 3 月完成 350MW 燃煤机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21 年 2 月完成 650MW 燃气机组竣工环保验收监测，2021 年 10 月完成本项目整体验收监测。本项目验收报告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2021 年 11 月 2 日在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天津华电军粮城六期 650MW 燃气+350MW 燃煤热电联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会上经专家组讨论，一致同意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通过。

（四）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项目在环评报告及竣工环境验收报告编制期间均做过公众意见调查，调查结果表明群众对本项目的支持和认可。本项目施工建设及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投诉。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一）环保管理体系

该公司组织制定了一套以环保技术监督为核心的管理机构，即建立厂级监督领导小组，并下设三级环保管理网络，环保管理形成三级管理制度，由厂级领导分管环保工作，安全环保部设立环保专责工程师，负责电厂环境保护工作，宣传和执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协调和处理各种环保事件。

安全环保部环保专责工程师负责对全厂环保工作进行监督检查，负责监督实施环保工作计划和规章制度的落实。运行车间设有专职人员负责除尘器、脱硝及废水处理等环保设施的日常运行，检修车间负责设备检修和管理。

（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天津军粮城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1 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东丽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号为 120110000-2019-202-M。

（三）环境监测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对照排污许可证自行监测计划，制定了相关的环境监测计划，并按照监测计划定期进行污染物排放监测。

（四）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由于天津军粮城电厂 5~8 号机组在天津地区投产早，单机容量最小，煤耗高，被列入国家淘汰落后产能计划中。企业已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完成了淘汰落后产能的验收工作。天津市发改委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在天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上发布公告。

（五）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要求：“需以烟塔底座边缘为中心设置 400 米大气防护距离，大气防护距离内现状环境敏感点须规划搬迁。项目大气防护距离范围内不得规划新建学校、医院和住宅等敏感建筑。”现在实际情况为烟塔周边的 400m 范围内的十三顷、务本一村、务本二村村民于 2017 年底完成搬迁，房屋已拆除。

（六）其他

本项目食堂现已建成，由于食堂尚未投入使用，故本次验收未对其进行验收监测，待食堂开放使用后，尽快完成食堂餐饮油烟部分验收监测工作。

三、整改工作情况

本项目无整改工作。